

刘 强◎著

闯荡商海的 女人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闯荡商海的

人

刘 强◎著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闯荡商海的女人 / 刘强著.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0.12
(第二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获奖书系)
ISBN 978-7-80219-791-6

I. ①闯…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61379 号

图书出品人: 肖启明
图书策划: 包 恒 魏 军 易孟林
文案统筹: 刘海涛
责任编辑: 逯卫光 陈 曦

书 名 / 闯荡商海的女人
CHUANGDANGSHANGHAIDENÜREN
作 者 / 刘强

出版·发行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7号 (100069)
电 话 / (010) 63056573 (发行部) 63055903 (法律室)
传 真 / (010) 63056975
E-mail: MZFZ@263.net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16开 700毫米×1000毫米
印 张 / 18.75 字数 / 330千字
版 本 / 2011年3月第1版 2011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 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 ISBN 978-7-80219-791-6
定 价 / 32.00元
出版声明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出版说明

随着我国文学创作的繁荣与发展，反映法律与犯罪的文学作品不断涌现，这类作品越来越为广大读者喜闻乐见。但遗憾的是，作为一种文艺现象，却没有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特别是文艺理论方面的足够重视。因此，这类文艺作品长时间缺乏科学的界说和艺术探讨。1981年9月，作家魏军在北京文艺学会常务理事会上，率先提出并创立了“中国社会主义法制文学”（简称“中国法制文学”）这一崭新的文学概念和文艺理论学科，并由他发起创办成立了北京法制文学研究会。三十年来，北京法制文学研究会为推动法制文学理论研究、繁荣法制文学创作做出了突出贡献。

2008年在原司法部部长邹瑜同志的支持下，由北京法制文学研究会并会长魏军同志发起，经中国法学会批准，中国法学会法制文学研究会于2009年1月11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成立。中国法学会法制文学研究会的成立，不仅标志着法律与文学交叉科学研究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也体现了法制文学理论研究和创作逐渐走向成熟；同时，也为加强我国现行立法和执法的建议、建言提供了新的视角和平台，开拓了以文学艺术形式进行全民普法教育的渠道。

针对如何引导中国法制文学理论研究和创作，坚持“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的正确方向；在中国法制文学作者队伍中，建立一个意境高远的思想道德体系和价值导向；艺术创作上提倡不同形式和不同风格的自由发展；尊重艺术规律；发现和培养新人；推出更多深受群众喜爱、与时代同行的好作品；探索中国法制文学作品的创作、出版、发行等产业的新思路、新模式，中国法学会法制文学研究会在成立之际成功举办“第一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之后，于2009年11月3日至2010年9月3日又成功举办了“第二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经过专家评审委员会初评、复评、终评，大赛圆满落幕。

为集中展现“第二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的优秀创作成果，我们特遴选出5部获奖作品，组成“第二届中国法制文学原创作品大赛获奖书系”，由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隆重推介出版。这些作品从主题立意、表现手法以及题材开拓，都有新的艺术追求，这无疑是令人可喜可贺的，相信定会赢得广大读者的喜爱和关注。期盼以此书系抛砖引玉，催生更多更好的中国法制文学作品面世，不断地推动、繁荣中国法制文学理论研究和创作，以法制文学作品独有的文学艺术的感染力和透视力，为中国的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做出自己独特的贡献。

本届大赛得到了上级主管单位中国法学会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支持，还得到了人民日报、法制日报、文艺报、人民公安报、人民法院报、检察日报、中国文化报、新华网、新浪网、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现代世界警察杂志社等媒体和出版单位的大力协作，在获奖书系即将出版之际，谨此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中国法学会法制文学研究会

2011年3月3日

目 录

第一章 母爱·····	1
第二章 男人四十·····	7
第三章 虎山行·····	15
第四章 三友聚会·····	27
第五章 日落之前·····	35
第六章 萤火虫·····	43
第七章 天艺·····	53
第八章 狐仙·····	61
第九章 真人雕塑·····	69
第十章 沃野春光·····	77
第十一章 软操作·····	89
第十二章 挂牌亮菜·····	97
第十三章 谁是上帝·····	113
第十四章 砸牌·····	123
第十五章 风雨不能·····	135
第十六章 两条人鱼·····	147
第十七章 三叠泉·····	155
第十八章 大福餐馆·····	167
第十九章 大行动·····	183

第二十章 人树	201
第二十一章 落崖	211
第二十二章 鞭策	221
第二十三章 爱的影子	229
第二十四章 婚戒	241
第二十五章 福美品牌	253
第二十六章 比萨斜塔	265
第二十七章 谍影	273
第二十八章 谢天谢地	285

第一章

母爱

闯荡商海的

女人



母爱，是世上最伟大的力量，最无私的感情。

爱母，是天下最崇高的奉献，最真诚的快乐。

曾妈妈的重感冒，酿成了一场大病，一连几天高烧不退。曾虹和曾岚姐妹俩，只好把妈妈送往医院。可怜的曾妈妈，只是街道居委会办的一家花圈店扎纸花的，不能报销医药费。

曾虹做女模特的积攒，全部花给妹妹开的“乐闲书屋”，包括门面押金、门面装修及第一批进书的投资，家用没有多少余钱。她东挪西借，交足两千元住院费，把妈妈安顿在医院里。

两姊妹终日提心吊胆，惴惴不安。不幸的消息传出：CT扫描检查和X光照片结果一样，曾妈妈患的肺部肿瘤，怀疑是恶性的，得立即做肺癌摘除手术。难题是：必须预付八千元手术费。

天哪，到哪儿去凑这笔钱？

两姊妹自幼丧父，是妈妈把她俩拉扯大的。血肉相系，骨肉情深哪！两姊妹从妈妈那儿，得到了人间最美好的东西：温存体贴，爱护关怀，鼓舞鞭策。一家人，生活在一个清贫但很温馨的家庭里。曾妈妈是个传统型贤淑女性，善良、勤劳、诚实，待人宽厚，教女有方。她对两个女儿从不溺爱，不娇宠，却严格要求她们以“义”取信社会，重实干，守本分，凭良心、良知做人处世。曾妈妈始终不渝锻造女儿品格，把这些优良品质当作自己做女人的天职，内心感到绚丽辉煌。

女人如水。母爱，是我们人类看得见的神灵。

曾虹报名参加业余模特训练班之前，她问妈妈：“我想当时装女模，妈同意不？”

“只要做对社会有益的事，妈就同意。”

“别人说，你的女儿最漂亮，妈说是不是？”

“女儿最漂亮，挂在别人嘴上，锁在妈心里。”

“有的说，女模作秀是‘扮靓’，有的说是‘现丑’，妈您怎么看？”

“不要以别人的好恶为好恶，问问你自己该怎么做！”

“我信妈说的，七十二行，行行出状元，干我爱干的呗。”

曾虹做女模，曾妈妈是首肯的。曾妈妈摒除那些旧俗陋习，鼓励女儿大胆走自己的路。曾岚高考落榜，有人劝曾妈妈说，让曾岚复读一年高三再考。曾妈妈不强求女儿，也是听取姊妹俩的意见，娘儿仨都不是自作主张。曾妈妈不宠爱女儿，却十分地疼爱女儿。她让曾岚自己考虑这事，又让曾虹替妹妹出主意，当好参谋。

曾岚经过了思索：“妈妈，我的数学成绩较差，把整个高考的分数都拉下来了。其实，我只需要补习数学，用不着平均使力，复读一年高三对我不会有好处。”

曾虹想了想，商量地说：“像妹妹这样的情况，文科有优势，成绩好。不如参加自修大学考试，学文科，一门门学，一门门考，考完一门通过一门，最后门门通过，两年就可以拿到大专文凭。”

“像姐一样！”

“我是一面工作，一面自修。妹妹不同，可以集中时间和精力，一心一意在家里自修两年，别的事不用你操心。”

曾妈妈看看曾岚：“你自己的主意呢？”

曾岚觉得姐姐说得在理，她也同意：“复读一年，即使考上一个专科，也要读三年，加在一起是四年，还得靠姐姐来供养。自修大学文科，有姐辅导，我自己努把力，两年准能拿到大专文凭。”

曾虹看着妈妈的神色，知道妈妈也有些动心：“这两年，我努力工作，不叫妹妹学习分心，也挤时间帮她一块学。”

曾妈妈见姐妹俩心思一样，也很高兴，就这样决定了。她笑了笑说：“岚岚专心专意自修两年，然后找个事做，自己挣钱养活自己，比老是靠姐姐供养好，长志气呀！”

于是，曾岚创造了一个奇迹：高中毕业后自学二年，拿到大专文科文凭。

娘儿仨过日子是有商有量的，感情上十分融洽、深厚。她们不只是相依为命，而且彼此知心贴心，相濡以沫，不容分离。曾虹想，妈妈苦守冰霜，支撑门户，单是抚育自己两姐妹及操劳家务，对妈妈来说已经够她负担了，何况还有养活三口之家那么大的经济重压？许多事情都要妈妈自己解决，没有人为她分忧。这许多年下来，妈妈已经是心力交瘁了。

母爱是可贵的！母爱的可贵之处，在于它无法找到别的东西代替。曾

虹望着妈妈，爸爸早逝，妈妈身上已经没有那种叫做“爱情”的任何痕迹了。她的全部爱情，一生心血，都献给了两个女儿。妈妈为她俩的身影所围绕，为女儿前程的美好憧憬所笼罩，她的信心始终不曾泯灭，周围的环境和生活，有时候竟惹得她忧心忡忡，失魂落魄，有时也叫她喜不自禁，如醉如痴，她都以此为满足。

曾虹想，无论如何也要把妈妈的病治好，纵使付出一切代价。俗话说：哪怕是上刀山、下火海，她也在所不辞。

曾虹记住一位著名诗人说过的话：“有幸福，是永远不离开母亲抚育的孩子。”她把这句话翻过来说：“幸福了，永远不要忘记抚育自己的母亲。”拼了自己的性命，也要将八千元手术费凑足，曾虹下定了这个决心。

除非人间的哀乐不能感动天庭，即使光明的日月也会陪她流泪。

二

初寒降临街心花坛，那儿只有快要凋谢的一丛丛秋菊。黄昏时，秋菊们身上洒上了冰晶。后来，整个街心花坛、街道上，悄悄铺满了一层茫茫白霜，白色成了地面一切色彩的凝固物。

不争春荣，笑迎秋霜。从街道两旁金黄色的法国梧桐之间，看那座座摩天大楼的空隙里，怎么回事呢？那是风儿在把树叶吹得飘飘悠悠，也像是小鸟儿成群结伙，在飞往温暖的异乡。风，这个勤快的游子，它到处转悠。它一一造访稠密的枝叶间每一片叶子，请她们和它一起跳舞，告别曾经拥抱过、热恋过，也苦恼过的生活。黄叶飘零，悄悄地说着别离的话。它们一旦离开了自己的天地，那就永别了。

人却不同，有昼歌，也有夜曲。为了给妈妈凑足手术费，曾岚白天卖书，晚上便去几家夜总会客串唱歌。她还没有办理《业余歌手演出许可证》，只凭着她手里一叠参加省、市歌唱比赛的获奖证书。她的嗓子甜美，音色圆润，读初中时就有“小歌星”之称。到了高中，她曾多次参加过省、市通俗唱法大奖赛，多次获奖。她的嗓音音色纯净，听她唱歌，能感受到一种发自内心的淳美和一种清泉涌入般的滋润，使人忘掉种种烦恼和忧伤。高考前，老师劝过、她自己也曾想过，报考音乐专业，那或许能够考上，从而走入音乐天地，但她放弃了。她不想以此作为专业，如果全身

心地投入，她觉得自己并不适合。她也不曾想过做歌手走红，赚大钱。对于她来说，音乐可以是青春，并不是生命，更不是生命的全部。

曾岚每晚客串三家夜总会唱歌，可以获得报酬数十元。白天看管“乐闲书屋”，工作时间很长，晚上还要串三家夜总会唱歌，还要抽时间去照顾妈妈，太累了。一家夜总会的经理劝她，不如做伴舞之类，得的小费比唱歌要多。不谙世事的曾岚，也大着胆子去试试，目的是替姐姐减轻负担，给妈妈凑足手术费。曾岚内心最宝贵的那点晶莹纯净的朝气，融入了污浊的空气里，能够出污泥而不染吗？她还是太单纯、太幼稚了。

阵阵的狂风，撕扯着缠绕在一个阳台上的葡萄藤，好像要把它连根拔起，抛到空中让它兀自抖动，然后鄙夷地再抛到地上，犹如扔掉一件破衣烂衫。曾虹的心情很坏，她在风雨中奔波着，为的是给妈妈凑足住院费。曾虹向时装队的一些姐妹和王敏力等人借钱，好不容易筹到了五千元人民币。队长王敏力，已是第二次主动借款给她了。她的儿时朋友张香玲，刚从香港回南州，虽然在经商，却也是为老板打工，曾虹不想有忧心的事烦扰她。

还差三千元，怎么办？这是火烧眉毛的事啊！一种深深的痛苦在打击着她，别人已没有办法为她分忧。她也想到过李总——市纺织局局长李大明，一个热恋她却又挑剔她的人，向他求援吧。几次走近他的家门，她还是把身子缩回来了。古今中外，只闻有助其人而不一定爱其人者，未闻有爱其人而不助其人者。爱必能助。对吗？然而，她所担心的太多：他会是助而不爱，或者更有甚者，不助不爱。那将是何等地尴尬啊！在他面前，她缩小成一个孤立无援的人。她也不知道，为什么竟会对他生出一种孤零无依的感觉。如果他并不爱她，光是成为他的一个可资利用的帮手，她不会愿意走近他的。因为，成为心爱者和成为帮手，这二者的身份或价值是根本不相同的。她放弃了向他求援的想法。

曾妈妈经过医治，已经退热，在病房里可以自由走动了。这位热心的妈妈，开始忙个不停。她替这个病人打开水，替那个病人洗衣裳，还替护理人员拖地板、搞卫生，到处找事做。

她并不知道，自己患的可能会是随时都会夺走她生命的绝症。她还以为，自己患的不过是伤风感冒，已经痊愈了，闹着要马上出院呢。只有等到中、晚餐，两姊妹轮流送饭时，曾妈妈才能在女儿的劝说下，安安静静地吃口饭，歇息一会儿。

傍晚，斜风细雨，仍然淅淅沥沥下个不停。曾虹陪着妈妈，让她安静

地躺在病床上，同她说长道短，都说些与疾病无关的话，令她宽心。曾虹告诉妈妈，医生说让她安心住院，吃药、打针，再观察观察，病情若没有什么变化再出院。

天下父母心，天下儿女情，都是至性至美的。

“以后，妈不扎纸花了，安享晚年清福吧！”曾虹依偎着母亲说。

“对，享清福，抱外孙！”曾妈妈笑了，双目注视着曾虹，笑得好开心。

“妈，不说这个——”曾虹摇头，央求妈妈。

“这是妈的心事，放不下两个女儿哪！一个待字闺中，一个翅膀没长硬。”女儿，是母亲内心里的“笼鸟”。

“妹妹有我照顾，妈你就放心吧。”

“放心，妈对你最放心！”曾妈妈轻拍女儿的手，内心溢出一种满足感。

“妈只盼你这只凤凰，落在大树上，造个可靠的窝！”

“妈，你说的是句古训，叫做：‘良禽择木而栖。’”

“听说，服装开发总公司的李总对你很好，是那个意思吗？”曾妈妈轻声地问虹儿。

“妈，八字没一撇呢，别人瞎说，嚼舌根。”曾虹不愿意提及此事。

“李总我见过，挺英武，也面善。年龄大点没啥，会疼人就行。”曾妈妈往虹儿心里说。

“妈，你又说笑话了。”曾虹避开这事不谈，这是她的心事疙瘩，不愿妈妈为她操心。

“你逃不脱妈的眼睛，你怕‘高攀’了是不是？”曾妈妈干咳几声，摇了摇头。

曾虹替妈妈轻轻捶背，这干咳是一种病症。“妈，我一心守着您，报答养育之恩。”

“哦，做个老闺女？”

“是。一辈子躲在妈妈怀里！”

“丫头大了，妈妈的怀抱太窄小。”

“妈妈心怀海大。”

“傻丫头，还有怀抱更宽更大的人呢！”

第二章
男人四十

闯荡商海的女





蜿蜒的湘水，由西南面流到城市南麓，然后向北直扑，一路历尽艰辛，河面拓宽成上千米，渐渐地变成了平稳而悄无声息地流淌。南州市纺织局，靠江滨形成一个独立的院落。傍江矗立一座十九层高的新楼，在平静的江水里映出美丽的倒影，波光潋滟。

局长办公室设在五楼，面向湘水。办公室的装修并不奢华，但摆设不俗，现代化设施和山水融汇一体。宽大的办公桌旁，摆放着电脑和扫描、打印设备，而桌后的墙角，则有一株常青的阔叶树的盆栽，高过人头，宽阔的叶子好似大象的耳朵。进门有一架“假墙”式的屏风，给予人们一种神秘的感觉。人们见到主人之前，必须绕过这面“假墙”，主人的身姿和室内的情景，被朦胧地掩藏着。

室内正墙上，悬挂着长幅画卷《清明上河图》，也不知道市纺织局局长李大明是从哪儿弄来的赝品，赝品几乎可以乱真，他只取其意不取其形，特别地以此为荣，并且向人炫耀着。

李大明是八十年代中期提拔起来的干部。那时候，正值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之际，他出任市纺织局局长兼党组书记。按当时的双轨制体制，市纺织局成立市服装开发总公司，下设多个分公司。市纺织局和市服装开发总公司，行政机构和经济机构“二合一”，局长李大明又担任总经理，行使两种权力——行政权力和经营权力系于一身，出入政、商两界，颇为自如。为适应市场经济需要，李大明第一个与市财政局签订利税承包责任书，并和下面的分公司建立了承包经营责任制，还建立和推行了奖惩制度等一系列经营管理制度，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一下子被调动起来了。

李大明是纺织学院服装设计专业本科毕业，高级服装设计师出身，精通业务。妻子患绝症不幸病故以后，他全身心地扑在事业上，一度叱咤风云。他设计推出的新型女装系列，如“野百合”、“郁金香”等系列，以与削肩、丰胸、细腰、宽臀等人体曲线相结合，加上利用领口、袖长、裙

摆等细节变化，更突现女性体态的自然曲线，不仅优美、生动而又富于性感，还能使人体体会到现代女性的温馨与神秘。李大明设计推出的几个系列品牌时装，曾经风靡一时，赢得全国各地和欧美、东南亚市场畅销的盛誉。他自己使用计算机设计和描图，把握流行趋势，又熟悉面料性能，如手感、悬垂性及静电效应等。他更有熟练的裁剪和缝制技艺，在服装的廓形、线条的塑造上得心应手，并且能从人体和其他艺术造型上捕捉灵感，酝酿出独特的风格来。

几年前，李大明最先在全省建立起一个以扩大服装推销为目的的时装队。他组建的“飞鸿时装表演队”，不惜花重金请来全国名教练进行专业辅导，成为全省第一个“标本队”。组建飞鸿时装表演队时，他曾经亲自深入到各个纺织、服装厂挑选时装模特。李大明在市织布厂发现了当时已是一名业余女模的曾虹，一眼便相中了她。

为了深入全面地了解考察，他对曾虹提了几个问题，曾虹一一回答了。

“你为什么愿意做时装模特？”他的问题很寻常，出题不刁。

曾虹嘴角挂着笑容，甜甜的，颇给人好感，回答却出人意料。“我是一片叶子，愿意衬托服装这朵花。”

这个回答很简洁，无可挑剔，没有大道理，却不容人不置信，且引发想象。其实，应该是服装衬托美人才对，她正话反说。

“不少人把模特事业当摇钱树呢？”

“模特，更意味着人格楷模。古诗说，‘云想衣裳花想容’。模特的安然，如一朵静静流动的云。”

“你什么文化程度？”

“自修文科大专。”

寥寥数语对答，显示出曾虹的文化素养和艺术气质。于是李大明当即就录用了她。就这样，这条“美人鱼”跳进了他命运的网里。

李大明创办飞鸿时装表演队，选到了曾虹这样的模特，很是得意。他特意设计并亲自缝制了两套时装赠给曾虹，鼓励她当好一名时装名模。他为曾虹设计、制作的服装，矜持、贵气，而又不过于严肃；活泼、潇洒，而又不失于轻佻。自然、和谐、充满活力，恰到好处，而又最大限度地展现曾虹的身体和气质的自然美色。曾虹自然很感激这位领导的知遇之恩。她不知道怎样报答李大明，却很自然地走近了他，有时向他表示一种好感。李大明也就有意创造一些机会，让曾虹能够无拘无束地亲近他。

有多少女孩子羡慕曾虹，她能够自由出入李大明的家。

李大明家里有一间时装设计室，他每设计出新的时装款式，就让曾虹去他家里试装，让曾虹熟悉他所从事的时装设计工作，给她讲解服装设计师的意图和如何展示。李大明也借以了解曾虹对服装的理解和表现，对音乐的感受程度等，他发现曾虹都达到了较高的水准。这些事在家里做随意、自由一些，避免别人说他有偏袒。当然，到了后来他也向曾虹表露了对她的感情有些特别，眼神举止也不同。

经过几年时间并不密切的往来和接触，渐渐地他和曾虹的距离拉近了。

一天，李大明设计、缝制了一件新款女装，邀曾虹到他家试装。

客厅里，灯光柔和温馨，还点缀了几只光晕朦胧的彩灯。音响里，播着李大明自己挑选的一支恬淡、幽闲情调的古典小曲。空间里，弥漫着怡然可人的柔和气氛。

李大明坐在沙发上，曾虹从卧室里出来，身姿一摇，闪烁出一道亮光。她刚才接过李大明给的新款时装，进卧室去更了衣。李大明静静地打量着来到自己跟前，着上新装的婀娜女子，连同女子和新款时装，他都认作自己新设计的艺术品了。

曾虹的姿态优美而不失风情，猫步沉静而又轻盈，腰身的扭动美妙怡人，落落大方，将时装的露、紧、松的特性，展示得恰到好处。

“美极了！”李大明把对曾虹和对自已设计的欣赏、称赞合一，忘情地欢呼起来。

他情不自禁地站起身来，一把将曾虹揽入怀里。此时，他再也无法控制自己已经沸腾的感情了。他紧紧地拥抱着曾虹，给了她深深的一吻。

曾虹乐意地接受了他的情不自禁。两人拥吻的动作，达到了某种狂烈。

在李大明的拥抱中，曾虹宛如皎月那么矜持、那么凉爽，独立不羁；又像是一派水浪拍岸而来，让你摸着黑，踏着沙岸迎浪奔去。

爱的热吻，这在曾虹是第一次，她感受到了一种醉心的满足，她等待了多久呀！然而，李大明忽然把曾虹推开，自个儿颓唐地坐倒在沙发上，双手捧住自己的头，目光发直，呆滞着。

曾虹诧异，她也惊呆了，不知所措。

良久，李大明抬起头来，十分内疚地说：“对不起，请原谅我的失态和失控。”他深沉的双目中，折射出一种令人捉摸不透的目光，却流曳出一种因睿智与精力旺盛而产生的锐气。

“不，请别这样说，是我愿意的。我的生命第一次开出一朵美丽的花朵。我想，它很不容易开这样一次的。”她怀揣着一种神圣感情这样说道。